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充分考虑到公司行业发展情况、公司的发展阶段、经营规模及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资金需求较大等因素。
-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0,479,049.29 元。

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和业务的扩张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募投项目尚在实施中，资金需求较大等因素，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2021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是充分考虑到公司行业发展情况、公司的发展阶段、经营规模及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资金需求较大等因素。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的分离膜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且长期被国外品牌所垄断，需要大量的研发投入和自动化、智能化设备的投资，以提高产品的性能，和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近年来，随着国产分离膜技术的不断提升，以及国内外宏观环

境的变化，国产膜正在逐步实现进口替代。且随着膜技术在零排放、物料分离等新型领域的应用，分离膜行业将迎来爆发式增长，国产分离膜的供应商既有较大的进口替代市场又有快速增长的新型市场，行业处于快速增长期。

（二）公司发展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主要的国产分离膜供应商，高度重视自主研发和产品创新，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以提高产品的性能。同时通过生产设备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改造以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和保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故目前对内公司尚处于产品技术不断提升、生产设备智能化不断改造、产能逐步增加中。对外通过扩充销售和技术服务团队，不断开拓市场以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因此，公司需要保持充足的资金，保证研发投入、增强技术储备、提升工艺水平、扩充高端人才队伍，提高市场占有率，以持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募投项目对资金的需求

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0,479,049.29 元，公司整体财务状况良好。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在科创板上市，募投项目为扩充产能和建设研发中心，目前尚处于实施阶段，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未达到募投项目拟投资总额，需要较多的自有资金进行持续投入以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四）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和业务扩张期，研发投入、产能扩建、自动化设备改造方面资金量需求都大，同时募投项目尚处于实施阶段，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暂不进行现金分红。

（五）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 2021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的营运资金需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的表决意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和业务扩张期，研发投入、产能扩建、自动化设备改造方面资金量需求都大，同时募投项目尚处于实施阶段，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同意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和损害公司未来发展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事项，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未来发展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实际经营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